

春回草木生

哲牧

春柔軟的手指，撫著嚴酷的冬天。冬的面容微笑了。柳枝上出現了嫩黃，大地鋪上了綠氈。

春風，吹著生命的氣息。春，甦醒了大地。

在久遠的往古，在痛苦中的智者約伯，發出了激發深思的問題：

樹若被砍下，還可指望發芽，

嫩枝生長不息。

其根雖然衰老在地裡，幹也死在土中；

及至得了水氣，還要發芽，又長枝條，

像新栽的樹一樣。...

人若死了，豈能再活呢？(伯一四：7 - 10,14)

春天，是新生的季節。樹木灰黑的枯枝，會再長出綠色的葉子；但已死的人，還會復生嗎？



在悲哀的喪事上，聽到的話：“人死不能復生，悲傷無用！”這很難算得安慰。如果人死真的不能復生，美貌，才華，榮耀，名聲，品德，還有生命價值？是多麼可悲！

春天裡，有清明佳節。宋朝高菊卿的詩，道出了死後的空虛：

南北山頭多墓田 清明祭掃各紛然
紙灰飛作白蝴蝶 淚血染成紅杜鵑
日落狐狸眠塚上 夜歸兒女笑燈前
人生有酒須當醉 一滴何曾到九泉

舊時的中國，每到清明，有掃墓這回事，是率由成章的祭奠。詩人知道，那都是應時的虛儀，少有人真箇放在心上。人既死了，他的靈魂不縈留在那裡；所存的軀體，已經失去了知覺，甚至成了蟲蟻的食物，哪會享受備辦的祭物！

我們該思想：人從哪裡來？又往哪裡去？

神是永恆的。神照著自己的形像，用地上的塵土造人，把生氣吹在人的鼻孔裡，就成了有靈的活人。這樣，神“將永生安置在世人心裡”(傳三：11)；人是永恆與暫時的結合：靈是永恆的，身體是暫時的。到屬土的身體朽壞的時候，靈與體的結合終止，“塵土仍歸於地，靈仍歸於賜靈的神。”(傳一二：7)這樣的狀況，稱為死亡。

枯萎的草木，看來沒有一點綠色，沒有生命的跡象；卻會在春來的時候復生，發葉結果。死了的人，也必須復活。

耶穌說：“時候要到，凡在墳墓裡的，都要聽見祂[神兒子]的聲音，就出來；行善的復活得生；作惡的復活定罪。”(約五：28,29)約伯說：

“我知道：我的救贖主活著，
末了必站立在地上。
我這皮肉滅絕之後，
我必在肉體之外得見神。”(伯一九：25,26)

這是經過痛苦煉過的人，所發出信心的凱歌。

信從主耶穌的話，復活得永生的人，雖然在世不免苦難，但到主耶穌再臨的時候，不被定罪，要進入永遠的榮耀。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